

#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---

##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人防办）2021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局不断加强行政执法组织领导，夯实执法基础，规范执法行为，强化执法监督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着力提升行政执法水平。

**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。**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，一是及时调整法治建设的领导，根据人事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了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。二是健全工作机制体制。全局系统各二级单位都建立相应法治工作领导小组。进一步完善了行政执法规章制度，出台了《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》等制度，推进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落实。三是加强法治队伍建设。局机关配置公职律师2名，聘请法律顾问1名。全局系统现有行政执法资格人员78人，行政执法的工作力量得到进一步充实。四是加强法治工作保障。做到法治工作经费据实保障，工作力量优先落实，执法设备配备满足执法需要，保障法治工作有效开展。

**二、夯实执法基础，规范执法行为。**一是认真落实“三

项制度”。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我局制定了《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》。要求全局实施行政许可等执法行为，严格按照“三项制度”要求做到执法信息公示，执法过程全程记录，重大执法决定须经法制审核。2021年办理各类行政许可518件、开展行政检查122次。二是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。出台了《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人民防空办公室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（邵建发〔2021〕144号），制定了党组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严格执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法定程序。三是建立权责清单。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要求，对我局所有的行政许可、公共服务、行政确认、其他行政权力等事项进行清理梳理，按要求在局官网等平台予以公开。四是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“三统一”制度。凡代政府拟草和我局出台的规范性文件，我局认真落实了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和公平性审查，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“三统一”制度。2021年，制定规范性文件2个。五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“四减”。按照省市的部署，结合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，我局进一步梳理了行政审批事项、规范办事表单清单、简化办事流程、压缩办事时间，积极推进“四减”，施工许可最短可在1个工作日内办结，大大提高行政审批效能。六是认真落实“三集中三到位”。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要求，我局75个事项全部进入行政审批服务大厅办理，落实“三集中三到位”。七是积极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化。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为契机，投入70多万开发建设我局行政审批业务系统，所

有的行政许可都必须通过业务审批系统办理，办理结果再推送至工改等平台，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同时，所有的执法信息及时录入相关信息平台，及时报送行政执法统计数据。八是积极推进立法工作。积极配合市人大开展立法工作，由我局牵头起草的《邵阳市传统村落保护条例》于2021年12月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通过并报市人大，现已通过市人大一审。九是扎实开展普法宣传营造良好的行政执法氛围。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局党组和干部职工全年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5次；认真开展宪法、民法典和新修改的行政处罚法以及住建、人防有关法律法规宣传；积极开展送法进机关、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工地、进小区等活动，发送普法资料12000多份，为老百姓提供各类法律咨询200余人次。积极组织全局系统干部职工参加普法学习和考试，实现普法参学率、报考率、考试率、合格率四个100%，为行政执法营造良好的氛围。

**三、加强监督考核，提高执法水平。**一是加强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监督。依据《行政处罚法》《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加强对执法主体、执法行为、执法程序规范管理，强化执法监督，要求所有的执法人员必须持证上岗，文明执法，严格执法程序和法制审核，加强对行政执法的监督和考核。二是积极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，建立“红”“黑”名单制度。我局印发了《邵阳市住建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细则》，依照权力清单明确的职责范围，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，有序、规范开展执法抽查检查，实现随机抽查制度化、

规范化。2021年，重点加强招投标、房地产市场监管，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的9个项目已经全部完成抽查和公示程序。建立完善“红”“黑”名单制度，印发了《邵阳市住建领域责任主体“红黑名单”管理办法》《邵阳市工程建设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》。2021年，完成邵阳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定工作，对申请评定的156家中具有参评资格的企业申报资料进行评审，评出AAA级企业65家，AA级企业71家，A级企业14家。对违法失信行为予以通报并计入不良信用记录并向社会公布，把普法、执法和诚信体系结合起来，大大增强了普法、执法和执法监督效果。三是加强法治工作督查考核。明确将法治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内容，强化执法评议和案卷评查，加强法治工作督察考核。2021年，组织开展了1次全局系统的执法考核评议和执法案件评查，认真做好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开展的法治政府建设督察迎检工作。积极组织参加省住建厅、市司法局开展的案卷评工作，报送案卷10卷。四是完善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制度。我局畅通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渠道，通过设置网络、电话、信件等多种方式，受理群众对违法或者不当执法行为投诉举报。2021年，处理各类举报投诉举报300多人次，向市城管局移送行政处罚案件5批次。